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	救灾领域	与救灾有关的法律、法规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	救灾领域	与救灾有关的部门和地方规章、规范性文件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2	救灾领域	其他可以公开的与救灾有关的政策文件,包括改革方案、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工作计划等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4	救灾领域	救灾领域有关的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等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5	救灾领域	涉及管理相对人切身利益、需社会广泛知晓的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决策前向社会公开决策草案、决策依据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6	救灾领域	有关重大政策的解读及回应、相关热点问题的解读及回应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国办发〔2016〕61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7	救灾领域	以会议讨论作出重要改革方案等重大决策时,经党组研究认为有必要公开讨论决策过程的会议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8	救灾领域	重大决策草案公布后征集到的社会公众意见情况、采纳与否情况及理由等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9	救灾领域	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分布情况（其具体位置、创建时间、创建级别等）	备灾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 年）》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 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0	救灾领域	县乡两级灾害信息员工作职责和办公电话	备灾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社会救助暂行办法》(2014)、《国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2016-2020 年)》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 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1	救灾领域	气象、地震等单位发布的预警信息	政策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2	救灾领域	本行政区域内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情况（受灾时间、灾害种类、受灾范围、灾害造成的损失等）	灾后救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 577 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相关证明材料，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3	救灾领域	自然灾害救助(6类)的救助对象、申报材料、办理程序及时限等	灾后救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711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577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4	救灾领域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灾害救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 577 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5	救灾领域	救助款物通知及划拨情况	灾害救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6	救灾领域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标准(居民因灾倒房、损房恢复重建具体救助标准) ●居民住房恢复重建救助对象评议结果公示(公开灾民姓名、受灾情况、拟救助标准、监督举报电话)	灾后救助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灾害救助条例》(国务院令 第 577 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7	救灾领域	年度救灾资金和救灾物资等使用情况	款物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8	救灾领域	年度捐赠款物信息以及款物使用情况	款物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7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卫东区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

(救灾领域)

序号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五公开类别	内容要求	公开主体	公开方式	公开时限	公开类别	备注
19	救灾领域	防灾减灾救灾其他相关动态信息	工作动态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	决策公开	1. 出台文件: 名称、发布机构、文号、发文日期、正文; 2. 部署会议: 主题、参会单位、时间、地点、会议记录; 3. 政策解读: 文字或图解均可; 4. 规划计划: 发展规划或工作计划。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执行公开	1. 政策宣传; 2. 工作进展: 周报、月报、通报、工作台账等; 3. 督查情况: 时间、主题、人员、对象、内容、结果; 4. 审计情况: 单位、文号、项目、对象、内容、结果; 5. 问责情况: 执行单位、问责原因、问责内容、问责对象、改进措施。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管理公开	1. 机构领导: 姓名、职务、职责、办公地址、联系电话; 2. 机构概况: 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值班电话、工作时间、网址、咨询投诉渠道、组织架构、机构职能等; 3. 权责清单目录。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服务公开	权力及公共服务公开事项清单(17个要素): 实施主体、项目名称、项目性质、服务对象、法律依据、审批程序、审批条件、申请材料、受理地址、办公时间、办结时限、收费标准、收费依据、主管科室、监管部门、咨询途径、监督投诉途径。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实时公开	主动公开	
					结果公开	1. 工作报告; 2. 工作总结会议: 主题、时间、地点、参会人员、会议记录; 3. 事项办理结果: 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清晰明确; 4. “双公示”: 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	区应急管理局	区政府门户网站	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7 个工作日	主动公开	

